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086）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7月17日、20日、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临 2015-030）。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在二级市场、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定向资产管理、竞价买入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增持不超过3000万元，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资金来源为增持人自筹。
- 4、公司正在进行的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于2015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临 2015-032），公司

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车轼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